

ICS 79.040
B 67

JG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业行业标准

JG/T 156—2004

竹 胶 合 板 模 板

Plybamboo form

2004-02-12 发布

2004-06-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代替 JG/T 3026—1995《竹胶合板模板》。

本标准与 JG/T 3026—1995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更加明确了本标准的范围(见第 1 章)；
- 修改了部分术语和定义(见第 3 章)；
- 增加了组坯中的对称、方向和厚度要求(见 5.2)；
- 提高了模板厚度、长宽、对角线长度、板面翘曲度的偏差要求,增加了四边不直度的要求(见 5.4)；
- 提高了模板外观质量要求(见 5.5)；
- 取消了产品一等品、密度、吸水率和胶合强度的技术要求,提高了静曲弹性模量、冲击强度和水煮、冰冻、干燥的保存强度的技术指标,增加了折减系数的技术要求(见 5.6)；
- 修改了表面处理板模板外观质量要求,增加了胶合性能、耐碱性(见 5.7)；
- 修改和增加了对应的试验方法(见第 6 章)；
- 明确了检验规则(见第 7 章)；
- 修改了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中的部分要求(见第 8 章)。

本标准由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提出。

本标准由建筑制品与构配件产品标准化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北京建筑工程学院、中国模板协会。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广西柳州铁路桂龙竹材人造板厂、浙江德清县莫干山竹胶合板厂、国林竹藤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中南林学院竹材工业研究所、江西省永安建材有限公司、福建三明市金鑫人造板有限公司、江西省崇义华森竹业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陈家珑、糜嘉平、鲁铁兵、郎妙国、赵仁杰、赵斌、林东平、莫先琴、李英长、叶欲成、徐国荣、王永建。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JG/T 3026—1995。

竹胶合板模板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竹胶合板模板(以下简称竹模板)的术语与定义、分类、代号和规格、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混凝土施工用的竹模板。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

GB/T 14732—1993 木材工业胶粘剂用脲醛、酚醛、三聚氰胺甲醛树脂

GB/T 17657—1999 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

LY/T 1574—2000 混凝土模板用竹材胶合板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竹胶合板模板 Plybamboo form

由竹席、竹帘、竹片等多种组坯结构,及与木单板等其他材料复合,专用于混凝土施工的竹胶合板。

3.2

竹席 bamboo woven-mat

竹篾经纵横交错编织而成的席子。

3.3

竹帘 bamboo curtain

竹篾经非塑料线或绳编扎织成的帘子。

3.4

竹片 bamboo strip

竹材除去竹青、竹黄后经刨削加工而成的片材。

3.5

组坯 assembly require

根据竹模板的结构设计,胶合前将各层材料按要求配置的组合。

3.6

竹篾 bamboo skin

竹材经劈刀纵剖而成的薄竹条。

3.7

素面板 untreated face plybamboo form

表面未经处理的竹模板。

3.8

复木板 plybamboo form covered by veneer

表面复贴木单板的竹模板。